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工程机械配件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0月20日，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在济南市章丘区主持召开了“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工程机械配件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建设单位-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山东中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山东三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 2 名专家。验收会成立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工程机械配件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

建设性质：新建（补办）

工程规模：年产锻件4500t。

建设地点：章丘区普集街道曹家村。

占地面积1000平方米，建筑面积765平方米，职工定员35人，配套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锻造车间、锯床车间、机加工车间、仓库、办公室等。年产锻件4500t。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委托山东三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山东三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编制了《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工程机械配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原济南市章丘区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6月11日以章环报告表[2018]516号对《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工程机械配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了批复。卫生防护距离100m范围内无敏感目标，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4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0万元。

（四）验收范围

对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工程机械配件加工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一致，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脱硝废水，通过蒸发方式处理，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煅打过程中采用天然气加热炉进行加热，天然气燃烧过程中产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本项目在低氮燃烧的基础上，采用液相催化还原技术对煅烧炉废气进行脱硝，将烟气中的氮氧化物还原为N_2排放。2台天然气煅烧炉共用一套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是锯床、空气锤、车床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采用隔声、减振措施，厂区距离衰减后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下脚料、铁屑、废机油（含桶）、废切削液（含桶）、废盐、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废下脚料、铁屑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含油抹布由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固废：废机油（含桶）、废切削液（含桶）、废盐属于危险废物，产生后暂存于危废间，委托山东钊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五）其它环境保护措施

1.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

2.在线监测装置

按照现行要求，企业不需要设置在线监测装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脱硝废水，通过蒸发方式处理，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故本次验收未对废水进行监测。

2.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天然气煅烧炉排气筒出口有组织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3.0mg/m^3，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216kg/h；有组织二氧化硫未检出；有组织氮氧化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91mg/m^3，最大排放速率为0.0143kg/h。有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要求，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标准要求。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的噪声监测结果：2019 年 10 月 7 日和 8 日监测期间，该项目噪声源运行正常。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昼间监测结果在 56.2～59.2dB（A）之间、夜间监测结果在 41.5～44.1dB（A）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验收监测期间，固体废物的贮存、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要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5.（1）大气污染物：

项目运营过程中，原辅材料用量和生产规模均未发生变化，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数据计算可知，项目颗粒物的排放总量为 0.0058t/a、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0.038t/a。

（2）水污染物：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脱硝废水，通过蒸发方式处理，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造成环境质量的恶化。

六、验收结论

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工程机械配件加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提出的环保和风险防范措施，主要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

七、 建议与要求

1、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加强噪声源的治理，降低对环境的不良影响。

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

2019年10月20日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下页。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字	备注
曹文祥	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	厂长	13964092412	曹文祥	建设单位
孙理密	山东建筑大学	高工	13953116306	孙理密	专家
王召海	山东师范大学	副教授	13306008828	王召海	
魏楚晨	山东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615417122	魏楚晨	环评单位
冯森	山东中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写人	13376408620	冯森	检测单位

章丘市鑫祥泰锻造厂